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烈面加油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水、废气、噪声)

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239 号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何 凌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邱 强
填表人： 王文超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
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盖章)

电话： 0826-2335305

传真： /

邮编： 638500

地址： 广安市银顶街 1 号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 (盖章)

电话： 0838-6185087

传真： 0838-6185095

邮编： 618000

地址： 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烈面加油站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武胜县烈面镇南渝路				
主要产品名称	销售汽油和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1000t, 年销售柴油 125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1000t, 年销售柴油 1250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6年6月	开工建设时间	1992年11月		
调试时间	1993年4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7年8月24日~25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96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7.55万元	比例	16.06%
实际总投资	296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6.55万元	比例	15.73%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 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22日）； 3、生态环境部，部令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5月15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实施，（2014年4月24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2017年6月27日修订）；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2015年8月29日修订）；</p> <p>7、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9、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油广安销〔2015〕87号），《关于广福、长乐等加油站原建设项目立项文件遗失的情况报告》，（2015年12月24日）；</p> <p>10、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烈面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6月）；</p> <p>11、广安市环境保护局，广环审批〔2016〕65号，《关于武胜县长安加油站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6年8月31日）；</p> <p>12、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p> <p>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功能区标准。</p>
<p>1 前言</p> <p>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p> <p>烈面加油站（简称“本项目”）位于武胜县烈面镇南渝路，隶属中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本项目总投资296万元，占地面积2000m²，建筑面积180m²，已于</p>	

1993年4月建成。加油站开工时间为1992年11月，1993年4月建成并投入生产，主要经营成品汽油、柴油零售业务。

“烈面加油站”于2015年12月24日经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以油广安销〔2015〕87号文件对其进行了立项文件遗失的情况说明；2016年6月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8月31日广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批〔2016〕65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烈面加油站”开工时间为1992年11月，1993年4月建成并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了年销售汽油1000吨，年销售柴油1250吨的能力。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能进行运行负荷调度，达设计能力的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对“烈面加油站”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16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广安市武胜县烈面镇南渝路。项目东南面车辆出入口紧邻G212道路，隔G212道路距本项目东南面约12m为2~7F的沿街商住楼，距项目加油机约24m（大于安全距离8.5m）；项目场地西南面约3m为2~7F的沿街商住楼，距项目加油机约18m（大于安全距离8.5m），距项目罐区约11m（大于安全距离8.5m）；项目场地东北面约6.5m为3~5F的沿街商住楼，距项目加油机约21m（大于安全距离8.5m）；本项目消防设施及罐区位于场地西北面，项目西北面为农地。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2。

表 1-1 外环境敏感点对照表

序号	方位	环评		实际		结论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1	东南侧	12m	150人	12m	150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2	西南侧	3m	50人	3m	50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3	东北侧	6.5m	50人	6.5m	50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劳动定员 3 人，实行轮班制，每班工作 48 小时（每天有 2 人工作），年工作日 365 天。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和环保工程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烈面加油站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和环保工程。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噪声监测
- (3) 公众意见调查；
- (4)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武胜县烈面镇南渝路，加油站为三级加油站。占地面积 2000m²，绿化面积 200m²，总建筑面积 180m²，其中加油站罩棚 100m²、站房面积 80m²。本项目共有 3 个强化玻璃纤维双层油罐（30m³ 的 92#、95#汽油罐各 1 个，5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8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000t、柴油 1250t 的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主体工程	油站区	罩棚，1 座，面积 100m ² ，配 4 台加油机	与环评一致	挥发油气、固废、加油机噪声、环境风险
	地下油库区	3 个卧式钢制埋地油罐，其中 25m ³ 的 93#汽油罐 2 个 50m 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75m ³ （柴油折半计）	3 个强化玻璃纤维双层油罐，其中 30m ³ 的 92#、95#汽油罐各 1 个，50m 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85m ³ （柴油折半计）	挥发油气、油罐渗漏、固体废物、交通噪声、环境风险
辅助工程	卸油口	1 处	与环评一致	废油
	出入口指示灯箱	2 处	未设置，仅设置标牌	/
	车道及回车场地	约 300m ²	与环评一致	噪声、废气
公用工程	绿化	绿化面 200m ²	与环评一致	/
	供水系统	市政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
	供电系统	市政电网	与环评一致	/
	备用发电机	位于站房内发电机房中	与环评一致	噪声、废气
办公生活设施	站房	1 栋站房建筑面积 80m ² ，设办公室和配电室等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噪声
环保工程	消防沙池	1 座，容积 2m ³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机、卸油口和储罐建设油气回收系统	与环评一致	挥发油气
	隔油池	1 座，容积 1×2m ³	与环评一致	浮油

危废暂存间	1间 4m ² ，位于站房内	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侧	危废
化粪池	1座，容积 4m ³	与环评一致	废水、污泥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单位: 个/台/套)

类别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加油设备	汽油罐	2	25m ³ 的 93# 2个, 埋地	汽油罐	2	30m ³ 的 92#、95# 2个, 埋地
	柴油罐	1	50m ³ 的 0# 1个, 埋地	柴油罐	1	50m ³ 的 0# 1个, 埋地
	潜油泵	3	每罐各 1 个	自吸泵	4	每台加油机 1 个
	加油机	4	电脑税控, 加油枪 5 只	加油机	4	电脑税控, 加油枪共 8 只
其它设施	柴油发电机	1	功率 70kw	柴油发电机	1	功率 15kw
	静电接地报警仪	1		静电接地报警仪	1	

2.1.3 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项目变动情况仅汽油油品名称、销售汽油种类、出入口指示灯箱、危废暂存方式、加油泵种类、柴油发电机功率发生变化，不会增加污染物的产生，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界定为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1	地下油库区: 3个卧式钢制埋地油罐, 其中 25m ³ 的 93#汽油罐 1个 50m ³ 的 0#柴油罐 1个, 总储油量为 75m ³ (柴油折半计)	地下油库区: 3个强化玻璃纤维双层油罐, 其中 30m ³ 的 92#、95#汽油罐各 1个, 50m ³ 的 0#柴油罐 1个, 总储油量为 85m ³ (柴油折半计)	因国家标准变更, 故全国实施国五环保标准, 因此名称变更。因市场需求, 增加 95#汽油销售, 总销售量不变。
2	出入口指示灯箱 2 处	仅设置出入标牌 2 处	加油站所在片区路灯照明良好, 未设置指示灯箱
3	设危废暂存间 1 间 4m ² ,	设置危废暂存间, 位于厂区	由于场地限制, 现将危废暂存箱

	位于站房内	西侧	放置于厂区西侧
4	设潜油泵 3 台，每罐设一个	设自吸泵 4 台，每台加油机设一个	中石油广安分公司配置
5	设柴油发电机 1 台，功率 70kw	设柴油发电机 1 台，功率 15kw	项目运营至今，15kw 柴油发电机可满足停电应急使用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产品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来源
	名称	年耗量	名称	年耗量	
原辅材料	93#汽油	1000t	92#汽油	600t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成品油配送中心配送
	/	/	95#汽油	400t	
	0#柴油	1250t	0#柴油	1250t	
水	自来水	1642.5m ³	自来水	240m ³	自来水管网

2.2.2 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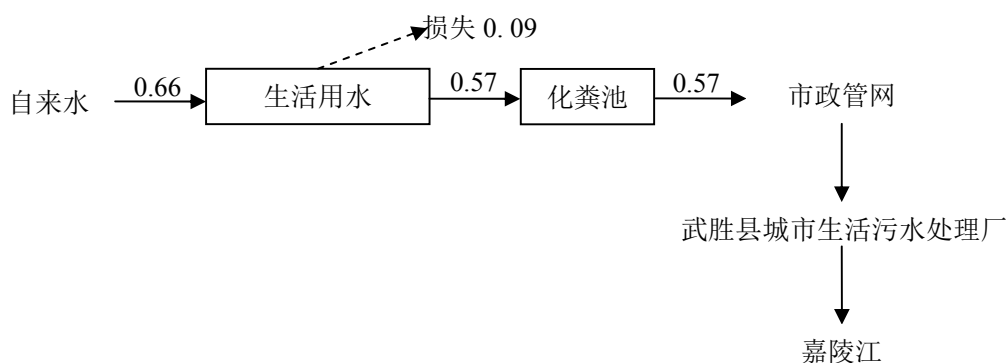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附处理工艺流程图, 标出产污节点)

2.3.1 项目工艺流程简介

本项目油品由专用罐车拉运至站内卸油场, 通过密闭接头连接油槽车和卸油口, 以自流方式卸油, 油品按照不同规格分别固定贮存于地埋卧式钢制油罐中。给汽车加油时, 通过加油机将油品计量打入汽车油箱。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详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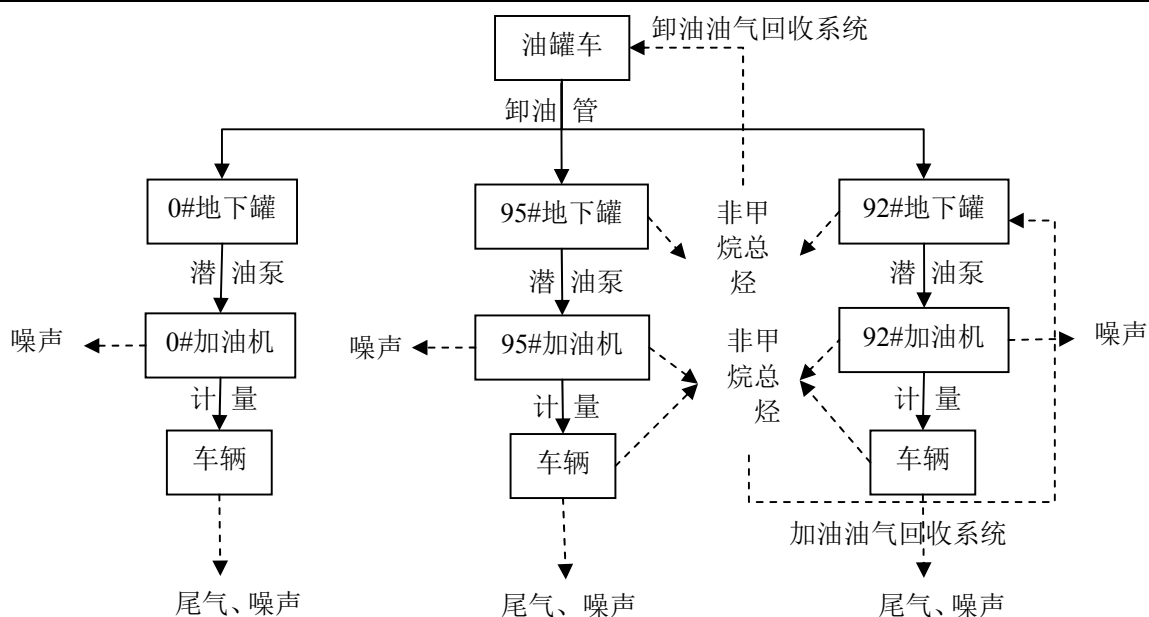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工艺流程简介:

(1) 卸油

本项目采用自流密闭卸油方式卸油。油槽车与卸油接口、蒸汽回收管口与油槽车油气回收管口均通过快速接头软管相连接，油槽车与埋地油罐便形成了封闭卸油空间。员工打开卸油阀后油品因位差便自流进入相应的埋地储油罐，同体积的油气因正压被压回油罐车。回收至油罐车内的油气由槽车带回油库集中回收变成汽油。

(2) 储油

本项目设置 3 个强化玻璃纤维双层油罐，其中 25m³ 的 92#、95#汽油罐各 1 个 5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容积 75m³（柴油折半计入）。安装一次、二次油气回收装置，储油罐安装通气管 3 根，高出地平面 4.5m，管口设置呼吸阀。

项目油罐为强化玻璃纤维双层油罐，油罐设带有高液位报警功能的液位监测系统，并具备渗漏检测功能。油料达到油罐容量 90%时，会触动高液位报警装置；油料达到油罐容量 95%时，会自动停止油料继续进罐。

(3) 加油

将储罐内油品加入车辆。加油机为自动税控计量加油，加油枪为油气回收型加

油枪。员工根据顾客需要的品种和数量在加油机上预置，确认油品无误后提枪加油，完毕后收枪复位。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采用真空辅助方式密闭收集，加油软管配备拉断截止阀防止溢油滴油。

(4) 油气回收装置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由即一次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组成。

2.3.2 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流程

加油站设汽油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及集中式加油油气回收。该系统用以回收加油时油箱挥发出来的油气，其原理是将整个系统封闭，采用双通道加油枪和连接管将注油产生的油气抽回油罐来平衡油罐因发油过程导致的压力下降。

①一次油气回收：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槽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的过程，整个系统为密闭回收。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原理图详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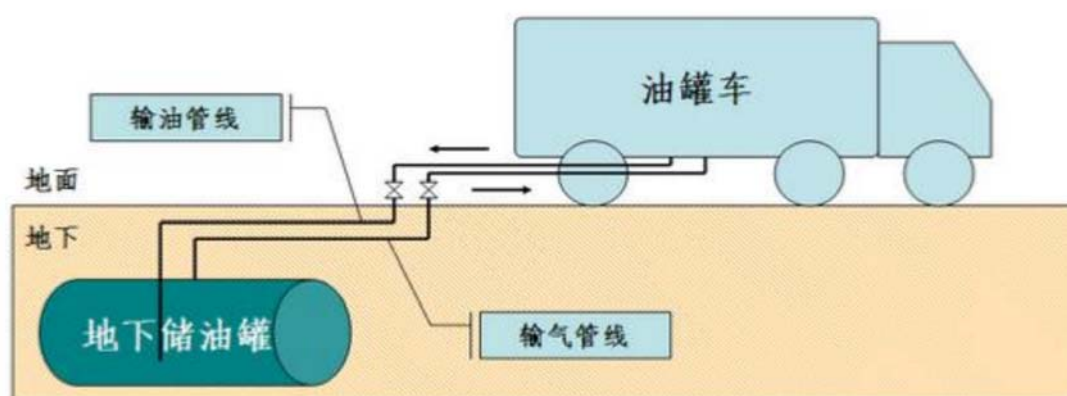


图 2-3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一次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槽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槽车内，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②二次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二

次油气回收系统原理图详见图 2-4。

二次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到油罐内。油气回收过程中，呼吸阀均处于关闭状态。每次油气回收气液比均可以达到一比一的交换，即为平衡式回收。

本项目采用油气回收型加油枪，并在加油机内安装真空泵。真空泵控制板与加油机脉冲发生器连接，当加油枪加油时，获得脉冲信号，真空泵启动，通过加油枪回收油气。所有加油机的油气回收管线进口并联，汇集到加油油气回收总管，加油油气回收总管直接进入相应油罐，起到回收加油油气的作用。加油机与油罐之间设油气回收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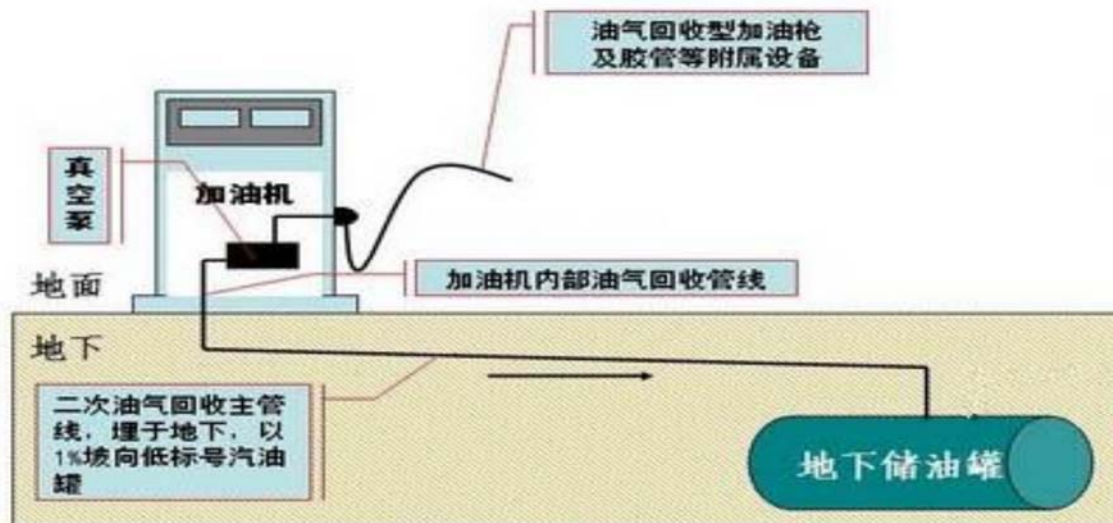


图 2-4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项目加油区和卸油区滴落地面的废油采用河沙吸附处理，不用水进行冲洗，不产生含油废水。

(1) 初期雨水

项目初期雨水经环保沟（25m）收集后，进入三级隔油池（1个，容积为2m³）处理后再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2)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57m³/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4m³）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武胜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嘉陵江。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柴油发电机废气；汽车尾气；卸油、储油、加油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1) 发电机废气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配备发电机组1台，仅在停电时临时使用。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的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₂和NO_x。

治理措施：使用清洁能源，规范操作，控制燃烧条件，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引至站房外排放。

(2) 汽车尾气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加油的来往车辆会产生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CO、NO_x、THC。

治理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行驶路线，减少汽车的废气排放。

(3) 卸油、储油、加油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在卸油、储存、加油的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油气排放，主

要的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治理措施：

①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系统检测报告见附件），减少罐车卸油及加油车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密闭性较好，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

②储油罐通气管口高出地面 4m 及以上，并安装了阻火器。

③进液管、液相回流管和气相回管上设止回阀，出液管和卸车用的气相平衡管上设过流阀，防止管道发生意外泄漏。

④选择质量优良、密封性能好的管道、阀体、法兰、垫片和设备。

⑤加强设备维护、检修。

3.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及加油站人群活动噪声。

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绿化降噪；加强管理；规范操作等措施。

3.4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加油区、油罐区等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

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有：加油站油罐为强化玻璃纤维双层油罐，卸油管道和加油管道采用双层复合材料管道，卸油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管道采用单层复合材料管道。管线敷设采用管沟方式，管线安装完毕后沟内用细沙填满。输油管采用复合管焊接并全部埋地铺设，有效防止易燃物料的渗漏。卸油区、油罐区、化粪池、隔油池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材料采用黏土铺底+防渗混凝土。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危废暂存箱，危废暂存间能够达到防风、防雨、防渗要求。

3.5 处理设施

项目总投资 296 万元，环保总投资 46.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73%；其中废水治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投资 40.05 万元，占项目总环保投资的 87.11%。废水治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投资实际投资情况见表 3-1。

表 3-1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环评		实际	
	内容	投资	内容	投资
废水治理	隔油池	2	隔油池	2
	化粪池	5.4	化粪池	5.4
废气治理	油气回收系统	32.15	油气回收系统	32.15
噪声治理	吸声、隔声措施	0.5	吸声、隔声措施	0.5
合计		40.05		40.05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废气	储油罐、滴漏油	非甲烷总烃	加强管理，尽量减少滴漏现象，并安装有油气回收装置	加强管理、规范操作；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装置，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外环境
	汽车尾气	CO、NO _x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外环境
	发电机废气	SO ₂ 、NO _x	采用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房顶排放	采用清洁能源，加强管理，燃烧废气通过管道引至站房外排放	外环境
废水	冲洗废水	SS、石油类	地面和油罐冲洗废水经隔油处理后，再排入化粪池进行处理	无冲洗废水产生	-
	生活用水	BOD ₅ 、COD、SS、NH ₃ -N	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送至武胜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嘉陵江
	初期雨水	SS、石油类	雨水由站内雨水管收集后，经隔油池去除浮油，排入站外市政雨水管网	站内雨水经环保沟收集后进入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嘉陵江
地下水防治	储油罐、加油区	/	油罐罐体防渗、输油管线防渗、加油站地面进行硬化处理	采用强化玻璃纤维双层油罐。对储罐区、输油管线、隔油池、危废储存间、柴油发电机房和环保沟进行了重点防渗处理，对站房、场坪采取一般防渗区	-
噪声	设备	设备噪声	建筑隔声，加强管理，绿化	加强管理，使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音、减震等措施	外环境
	机动车	交通噪声			
	人群	社会噪声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符合武胜县城乡规划，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物，须按本报告表中所提出的措施及方案进行治理、控制，并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建设于武胜县烈面镇南渝路是可行的。

4.2 环评要求与建议

- (1) 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 (2) 落实环保资金，以实施治污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 (3) 企业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站内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 (4) 对储油系统及管道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检查是否有渗漏情况发生，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
- (5) 企业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
- (6) 建设单位在使用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
- (7) 定期委托具有相应监测资质单位进行污染源监测，同时建立污染源档案。
- (8) 加强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与监管工作，确保环保设施连续稳定，确保达标排放。

4.3 环评批复

中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武胜县区域内《长安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乐善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烈面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农林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万善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石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环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振兴加油站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

长安加油站位于武胜县白坪乡水磨滩村，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1 个废弃），其中 30m³ 的 93#汽油罐 2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7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100t、柴油 19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12 万元。

乐善加油站位于武胜县乐善镇，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2 台（加油枪 4 只）、油罐 2 个，其中 30m³ 的 93#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4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220t、柴油 6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45 万元。

烈面加油站位于武胜县烈面镇南渝路，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5 只）、油罐 3 个，其中 25m³ 的 93#汽油罐 2 个、5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7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000t、柴油 125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296 万元。

农林加油站位于武胜县农林乡农林村 7 组，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3 台（加油枪 6 只）、油罐 4 个（1 个废弃），其中 30m³ 的 93#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97#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存量为 7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600t、柴油 62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84 万元。

万善加油站位于武胜县万善镇万渝路 2 号，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2 台（加油枪 3 只）、油罐 3 个（1 个废弃），其中 30m³ 的 93#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存量为 4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750t、柴油 9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石桥加油站位于武胜县沿口镇兴旺街，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3 个，其中 25m³ 的 93#汽油罐 1 个、25m³

的 97#汽油罐 1 个、25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存量为 62.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700t、柴油 125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33 万元。

东环加油站位于武胜县沿口镇金银坎村八组，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2 台（加油枪 4 只）、油罐 4 个，其中 25m³ 的 93#汽油罐 2 个、25m³ 的 0#柴油罐 2 个，总储存量为 7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230t、柴油 38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20 万元。

振兴加油站位于武胜县沿口镇振兴路，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6 台（加油枪 12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³ 的 93#汽油罐 2 个、30m³ 的 97#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存量为 10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2300t、柴油 35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237 万元。

上述建设项目已经建成，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中国石油四川销售分公司油库加油站补办环评手续的复函》（川环建函〔2015〕22 号）责令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对上述项目予以补办环评。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清理整顿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15〕90 号）文件精神，以上项目可以补办环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在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房顶排放；加油站在卸油、加油、储油过程中必须按要求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二）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你公司要加强管理，禁止汽车在站内鸣笛，对设备定期进行检修，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三）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加强初期雨水的收集。长安、乐善、

烈面、农林、万善加油站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绿化、农肥使用。石桥、东环、振兴加油站废水经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在进入化粪池处理前必须先进行隔油池处理。

（四）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隔油池浮油、废棉纱等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建设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对危废暂存间、卸油平台和加油机区等防渗区域的管理，强化日常检查，确保达到相关要求。

（六）定期组织培训，提高站内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完善站内标识标牌。

三、建设单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规定向我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

四、由武胜县环境保护局负责项目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请你单位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功能区标准。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无组织废气	加油区、储油罐等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4.0		非甲烷总烃	4.0	
厂界环境噪声	设备噪声、社会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区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区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2类	4类		2类	4类
		昼间	60	70	昼间	60	70
		夜间	50	55	夜间	50	55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监测

6.1.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加油、储油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厂界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厂界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4		厂界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6.1.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ZHJC-W004 GC9790 气相色谱仪	0.04 mg/m ³

6.2 噪声监测

6.2.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1#北厂界外 1m	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东厂界外 1m			
3#南厂界外 1m			
4#西厂界外 1m			

6.2.2 噪声监测方法

表 6-4 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299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7年8月24~25日，烈面加油站正常运行，销售负荷率均能达到设计的销售能力的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量 (吨/天)	实际量 (吨/天)	运行负荷%
2017.8.24	销售汽油	2.74	2.51	92
	销售柴油	3.42	2.89	85
2017.8.25	销售汽油	2.74	2.37	86
	销售柴油	3.42	2.98	87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较小，不满足采样条件，本次验收监测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7.2.2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厂界 上风向	厂界 下风向 1#	厂界 下风向 2#	厂界 下风向 3#	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8月24日	第一次	0.251	0.354	0.545	
第二次			0.306	1.18	0.748	0.498	
第三次			0.608	1.14	1.02	0.709	
8月25日		第一次	0.235	0.634	0.730	0.588	
		第二次	0.325	0.661	1.09	0.714	
		第三次	0.595	1.17	1.36	1.75	

监测结果表明，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7.2.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5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2017.8.24		2017.8.25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北侧厂界外 1m	58.9	46.7	57.8	45.5	昼间 60 夜间 50
2#东侧厂界外 1m	59.6	47.0	58.6	48.6	昼间 60 夜间 50
3#南侧厂界外 1m	69.7	47.4	66.2	47.4	昼间 70 夜间 55
4#西侧厂界外 1m	59.4	46.7	56.5	46.1	昼间 60 夜间 50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环境噪声 1#、2#、4#监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6.5~59.6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5.5~48.6dB(A)之间，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3#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66.2~69.7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为 47.4dB(A)之间，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及其批复，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未进行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核算。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房顶排放；加油站在卸油、加油、储油过程中必须按要求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已落实。 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外排放，卸油区、加油机均设置了油气回收系统，规范操作，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2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加强初期雨水的收集。长安、乐善、烈面、农林、万善加油站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绿化、农肥使用。石桥、东环、振兴加油站废水经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在进入化粪池处理前必须先进行隔油池处理。	已落实。 烈面加油站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加油站无地面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8.3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加油站周围的群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9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影响可接受。1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8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8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无影响，16.7%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是水污染物，13.3%的被调查公众认

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是大气污染物。10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93.3%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6.7%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10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30	100
		反对	0	0
		不关心	0	0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的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1	3.3
		有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29	96.7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5	16.7
		有负影响可接受	0	0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25	83.3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5	16.7
		大气污染物	4	13.3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24	80
		不清楚	0	0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30	100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28	93.3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	6.7
		不知道	0	0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30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试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7 年 8 月 24 日~2017 年 8 月 25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烈面加油站销售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1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较小，不满足采样条件，本次验收监测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2) 废气：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噪声：厂界环境噪声 1#、2#、4#监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6.5~59.6dB(A) 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5.5~48.6dB(A) 之间，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3#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66.2~69.7dB(A) 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为 47.4dB(A) 之间，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及其批复，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未进行总量的核算。

9.1.2 公众意见调查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10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烈面加油站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

制度。项目总投资 2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6.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5.73%。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要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武胜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和 4 类标准。项目附近群众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加油站制定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备案编号：511622-2017-036-L）。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1）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的分类贮存、运输、处理等过程的管理，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2）加油站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附件：

- 附件 1 《关于广福、长乐等加油站原建设项目立项文件遗失的情况报告》
- 附件 2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附件 3 执行标准
- 附件 4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武胜县长安加油站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附件 5 委托书
- 附件 6 工况证明
- 附件 7 环境监测报告
- 附件 8 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9 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10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噪声）意见
- 附件 11 公示截图

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 附图 3 总平面图
-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